

正義之旅

——模擬法庭的公民審議教學紀實（國小版）

◎ 林函緹

二十歲那年，我從師專畢業，成為一個國小老師。那一年，我在宜蘭山區任教，全校只有六十三個小朋友，我在教室裡教學生國語數學，學生在戶外教我生火烤肉，那段教學相長的日子，真令人懷念！

三十多年來，我擔任過科任老師，也擔任過低、中、高年級的導師，期間甚至還擔任過十年的啟智班導師；從民國八十二年「板橋教師研習會」的板橋模式課程，到

後來的九年一貫課程、十二年國教，我都參與其中；物換星移，雖然教育環境經過激烈的變化，但不變的是我的初心——希望和學生一起成長、一起學習。

為了因應教育變革，我參加過大大小小的教學研習，也認真的配合教育局政策，進行「專家們」建議的各種教學法，但常常還未看見學生的轉變，「新部長」或「新局長」的「新政策」就「又」來了。我如常的備課、教學，但也曾懷疑，這些教育政策的改變，真的能讓學生具備應有的基本能力嗎？不過，歷經風風雨雨的九年一貫課程，雖然功過仍無定論，但卻真的為我的教學帶來改變。

民國九十年九月，從小學一年級開始實施年九年一貫課程，最大的改變就是增加「校本課程」，由學校自行計畫執行。在教務主任的帶領下，我們一群老師組成讀書會，到處參訪研習，定期集會討論，擬定出學校的課程計畫。學校距離地方法院只有咫尺之遙，「參觀法院」自然成為我們學校的特色課程。但是參觀法院之後，學生提

出五花八門的問題卻讓法律門外漢的老師無法招架。是不是該為孩子們安排更多有關「法治教育」的課程或教材，讓小朋友心中點燃的法律之火，能繼續熊熊燃燒呢？

「ㄅ、ㄆ、ㄇ、ㄋ……+、-、×、÷……」，身為一個國小導師，基本的語文和數學教育就是我們的日常，除了一年一度的「法律常識會考」之外，「法治教育」其實離我們蠻遙遠的。而這個配合教育局配發教材——《小執法說故事叢書》所舉辦的「法律常識會考」，在我這個法律門外漢看來，只是有一些法律名詞和各種「罪名」的法條解說和記憶，讓人不禁懷疑，這就是我們小朋友需要的「法治教育」嗎？

民國九十五年，學校因緣際會接觸到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「法治教育向下紮根中心」，法治教育中心除了幫助我們學校向扶輪社募集《民主基礎系列叢書》作為教材，更提供師資培訓課程。民國九十六年九月開始，學校將「法治教育」列入校本課程。這樣的改變，讓我和學生們打開法治教育的視野，踏上了正義之旅。

《民主基礎系列叢書》由美國公民教育中心授權，以「責任」、「隱私」、「權威」、「正義」這四個公民價值和思想的核心，作為法治教育的核心概念，是一套不用法條的法治教育。除此之外，這套教材最特別的就是運用辯論、公聽會、模擬法庭等等各式各樣的互動式教學策略來進行議題的討論，讓學生在討論中體現隱私、正義等核心概念。其實在法治教育課程中，最受小朋友歡迎的也是互動式的教學活動。我們學校有一間「實習法庭教室」，經常看到許多小朋友踮著腳尖，透著窗戶玻璃向內張望，嘖嘖喳喳的說：

「法官席為什麼有三張椅子？」

「我好像穿律師袍喔！」

「檢察官坐在哪裡啊？」

五年級上學期第一堂法治教育課時，小朋友最常問：

「法治教育課耶！那我們什麼時候可以去實習法庭演戲呢？」

當小朋友知道六年級才有模擬法庭的課程，總是露出失望的表情。但是「模擬法庭」不只是穿著法袍，坐在法庭裡隨意演出。我們希望小朋友以「程序正義」的精神在「模擬法庭」中進行法律程序，並以「分配正義」和「匡正正義」的原則進行詰問和量刑。這些法治概念的培養，可是急不得的啊！

繪本討論與分配正義

面對「正義」這麼嚴肅的概念，我以繪本《上面和下面》來引導小朋友討論「分配正義」的問題。《上面和下面》的主角是大熊和野兔一家人。大熊繼承了大片土地，每天都在睡覺，不必工作；而野兔因為龜兔賽跑時和烏龜打賭輸了，變得一無所有。野兔夫婦為了解決孩子經常挨餓的問題，提出大熊出借耕地、野兔耕種，然後平

分收穫的合作計畫。野兔讓大熊選擇要農作物收成的「上面」或是「下面」，但是，大熊每次都選擇錯誤，得到不能吃的部位，引發了分配不公的問題。

老師拿著繪本，說著《上面和下面》的故事，當小朋友聽到大熊得到不能吃的部位時，有人大笑，也有人大聲地替大熊抗議：「不公平！」教室裡非常熱絡！接著再進行分組討論，請小朋友依「分配正義」的原則，幫大熊和野兔分配收穫。小朋友分配的方法和理由，各有不同的見解：

「因為付出勞力比較辛苦，所以野兔得十分之八，大熊十分之二。」

「野兔得十分之六，大熊得十分之四，因為野兔家人口多，比較需要。」

「野兔大熊各一半，因為他們都有付出，野兔家人口多，但是大熊食量大，而且沒有土地也不能耕種。」

最特別的是，有一組小朋友不是以數量，而是以先後次序來分配，認為：

「因為野兔家小孩多，急需食物，所以第一次先拿；第二次再換大熊先拿。」

可見小朋友已經能考慮各項因素，而依真正的需要盡量公平分配。我希望小朋友能體認到：「分配」必須經過不斷地討論和比較，才能產生大多數人同意的結果；而且，很多時候，我們或許不只考量一個條件或因素，要從各個不同需要者的角度來思考。

案例分析與匡正正義

「匡正正義」是指以公平的方式糾正一項錯誤或傷害，也就是公平的回應錯誤或傷害。當錯誤或傷害發生時，希望能以公平的方式來「修正」，還要「預防」造成錯

誤與傷害的人再度犯錯，並且「嚇阻」其他人不敢造成錯誤或傷害。必須做到「修正」、「預防」和「嚇阻」，才能公平的回應錯誤與傷害。要解決「匡正正義」的問題，必須考量許多複雜的因素，所以我先以實際的案例作為教材，帶著全班同學一起分析與討論。

「未滿十二歲的林童，補習結束騎著腳踏車返家，騎到一個丁字路口時，林童未減速慢行，直接衝過路口，騎機車的陳女閃避不及，兩車發生碰撞，雙方都人車倒地。騎機車的陳女安全帽飛落一旁，頭部重創，經送醫半個月後宣告不治；而騎腳踏車的林童則只是鎖骨骨折、手肘挫傷。」

「小朋友，現在我們一起分析，在這件車禍案件中，錯誤和傷害是什麼？有多嚴重？可以復原或補救嗎？是誰造成的？是故意的嗎？被害者也有責任嗎？……」

其實這些問題也是警方和檢察官辦案時要釐清的問題，不僅要詢問當事人和相關

證人，還要蒐集證據，所以只是想要釐清這些問題，就要花費許多時間。小朋友從這個過程學習到，法律案件中要判斷是非對錯，不是只憑「印象中」或「大家都這麼說」，必須有嚴謹驗證的過程；而且也體認到，必須有很多人付出時間和心力，才能實現「匡正正義」。

接下來，我提出另一個中學生的傷害案例，請小朋友分組討論，自己練習分析。

「上課鐘聲響了，甄倒楣叫莊好人不要聊天趕快回座位，莊好人很不高興，先以不雅的話語公然怒罵甄倒楣，又拿起安全帽砸向甄倒楣的臉部，造成甄倒楣嘴部挫傷、上門牙動搖、下嘴唇裂傷。」

「小朋友，這次不僅要分析案件中的錯誤和傷害，還要進一步討論對這些錯誤與傷害要如何回應？要原諒或寬恕莊好人這個人的行為嗎？要讓莊好人這個人彌補造成的傷害或將事物復原嗎？要莊好人這個人為錯誤或傷害賠償金錢嗎？要懲罰

莊好人這個人的所作所為嗎？」

討論才一開始，充滿正義感的小朋友義憤填膺的要判被告：

「抓去關，讓他好好反省，關半年。」

「莊好人最少要關兩年。」

「太可惡了，要關十年。」

「莊好人要做勞動服務五百天。」

「要賠五到十萬，因為甄倒楣要裝假牙。」

「醫藥費五萬，假牙製作十萬，還有心理創傷費十二萬。」

「手術費、醫療費、精神慰問金、住院費，總共六十萬。」

小朋友的判決五花八門，甚至有一組開出賠償精神撫慰金「一百五十萬元」的天

價。但是當我詢問：「這樣判決的依據是什麼？」、「裝假牙到底要多少錢？」等問題時，小朋友才又審視之前對案件「錯誤」和「傷害」的分析，重新回應，也才體認到法官在量刑時的困難和慎重。

在眾多回應中，有一組可能是受到上一個車禍案例判決書的影響，提出「因為被告尚未成年，所以他的父母需要負連帶賠償責任。」可見小朋友的學習能力很強，不僅瞭解即使是未成年的小孩子，只要造成錯誤和傷害，都要負責，而且還會連累父母，讓父母負連帶賠償責任。

在分組討論做出判決後，還要小朋友進一步檢查，自己的判決是不是符合人權和分配正義等原則？有沒有達成「修正」、「預防」和「嚇阻」這三個「匡正正義」的目標？這兩個案例討論後，我再提出法院的判決，讓小朋友對照比較，看看自己的分析和法官的判決有何相似或相異之處。

「匡正正義」的概念很複雜，這兩個案例的分析，只是嘗試，雖然尚不足以讓小朋友對「匡正正義」全盤認識、深入了解，但是這個初體驗，卻已在小朋友心中播下種子，希望能讓「正義」的核心概念在他們心中逐漸成形。

模擬法庭與程序正義

「程序正義」是指使用公平的方式收集資訊並且做出決定。警方時常需要調查、搜集嫌犯的資料，因此搜集資訊的程序十分重要。「程序正義」同時也意味著公平的做決定，所以法院用來搜集資訊和做決定的程序也非常重要。公眾事務的決定也要遵守程序正義。

雖然「程序正義」非常重要，但是對小學生來說卻很抽象，因此我先用繪本《誰偷了便當》做引導。這個故事發生在「很久很久以前」，上學還要蒸便當的年代。在